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上交所 ETF 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告的《关于发布优化 ETF 申赎清单、EzOES 下线市场接口及技术指南（正式稿）的通知》，上交所将正式上线 ETF 新版申购赎回清单。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 2025 年 11 月 24 日起对旗下部分上交所 ETF 申购赎回清单进行版本更新。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本次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1	515770	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MSCIAETF	摩根 MSCIAETF
2	513890	摩根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HK 科技	恒生科技 HKETF
3	560900	摩根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新药企	创新药企 ETF
4	513630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香港红利	港股红利指数 ETF
5	560350	摩根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 指数	中证 A50ETF 指数基金
6	588770	摩根上证科创板新一代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科创	科创信息技术 ETF 摩根
7	551300	摩根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债摩	科创债 ETF 摩根
8	520950	摩根恒生港股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 50	港股通 50ETF 摩根

二、更新情况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优化 ETF 申赎清单市场参与者技术实施指南》3.0 版，上交所 ETF 申购赎回清单将新增 xml 版本，除格式变更外，主要调整包括：1. 启用“市场 ID”字段；2. 调整“替代标志”字段描述，统一调整为“0-禁止现金替代”、“1-允许现金替代”、“2-必须现金替代”三类；3. 新增“当日净申购基金份额上限”、“当日净赎回基金份额上限”字段；

4. 新增“单个账户净申购总额限制”、“单个账户净赎回总额限制”字段；5. 新增“单个账户累计申购总额限制”、“单个账户累计赎回总额限制”字段；6. 新增“当日申购限额”、“当日赎回限额”；7. 增加部分字段长度；8. 新增“申赎模式”字段。具体更新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说明。

自 2025 年 11 月 24 日起，上述 ETF 将采用 xml 版本申购赎回清单，具体内容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实际公布的清单为准。相应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以及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方法等其他必要内容也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必要修改。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更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公告主要对本公司旗下部分上交所 ETF 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各 ETF 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各 ETF 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9 4888。

（2）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网站 am.jpmorgan.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登记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4日